

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

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20]200523 号

项目单位：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审核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预算期间：2021 年度

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

审核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167号）、《中共昆明市委 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昆明市市本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安政发〔2018〕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安宁市财政局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对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进行审核。安宁市财政局下达了对所有预算执行单位预算项目进行全覆盖申报审核的通知。现将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以下简称为“发改局”）预算项目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单位预算项目情况

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度申报预算项目共 23 项，2021 年度申报预算资金合计 51,457,343.00 元，我们按照一体化系统内的设置，将预算项目的类别分为四类：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事业发展类项目、民生类项目及专项业务类项目。现将发改局预算项目情况分类列示如下：

1、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发改局 2021 年度申报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共 7 项，申报预算资金共计 6,240,435.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申报预算 资金（元）	备注
1	社会保障缴费	911,110.00	
2	行政人员支出工资	3,133,287.00	
3	住房公积金	376,512.00	
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6,496.00	
5	公车购置及运维费	15,000.00	
6	公务交通补贴	186,600.00	
7	一般公用经费	271,430.00	
合 计		6,240,435.00	

2、事业发展类项目。发改局 2021 年度申报民生类项目 1 项，申报预算资金共计 798,000.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申报预算资金 （元）	备注
1	临聘人员工资专项资金	798,000.00	2020 年未申报该项目
合 计		798,000.00	

3、民生类项目。发改局 2021 年度申报民生类项目共 2 项，申报预算资金共计 659,600.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申报预算资金 （元）	备注
1	云南安宁军粮供应站补助资金	50,000.00	
2	粮食管理工作经费	609,600.00	增设资金的测算原因未写明
合 计		659,600.00	

4、专项业务类项目。发改局 2021 年度申报专项业务类项目共 13 项，预算金额共计 43,759,308.00 元，具体情况

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申报预算 资金 (元)	备注
1	固定资产投资科工作经费	1,650,000.00	指标评价均为待上级部门研究确定
2	安宁市地方储备粮管理补助资金	12,596,308.00	依照截止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绩效目标是否可实现存疑
3	护林防火油和汽管道安全管理专项经费	30,000.00	增设资金的测算原因未写明
4	价格管理工作经费	30,000.00	
5	安宁市投资促进局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5,000,000.00	增设资金的测算原因未写明
6	商贸科 2020 年工作经费	8,431,000.00	增设资金的测算原因未写明
7	2021 年价格监测人员经费	60,000.00	
8	安宁市 2020 年招商引资工作目标考核奖励专项资金	14,000,000.00	
9	安宁市 2021 年投资促进局工作经费	362,000.00	
10	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创建工作经费	500,000.00	资金量减少的测算原因未写明
11	美丽县城工作经费	500,000.00	资金量减少的测算原因未写明
12	特色小镇工作经费	100,000.00	资金量减少的测算原因未写明
13	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500,000.00	资金量减少的测算原因未写明
合 计		43,759,308.00	

二、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及分析

发改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总体上满足《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有关绩效目标设定内容的有关规定, 绩效目标的指标设定能够细化到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并基本能够做到细化、量化等。我们在审核过程中从绩效目标设定的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适当性等方面对发改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进行了审核。现将审核

情况按照预算项目的分类即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事业发展类、民生类项目及专项业务类项目四类分类说明如下：

1、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发改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

（1）产出指标。发改局 2021 年度绩效指标设置过于简单，未细化、量化，仅将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下分为一项数量指标。且该项指标的设置存在简单复制粘贴、填写不规范的情况，无法准确反映每个类型不同项目的数量指标与成本指标之间相互关联的关系。

存在指标设定不符合逻辑的情况，如：公车购置及运维费项目指标的描述中，公用经费保障的数量指标所设置的车辆数量为 0 辆，公用经费保障人数为 21 人。根据指标显示无公用车辆但却申报了该项购置运维经费项目，且并未提供公用车辆购置审批，指标设置脱离实际项目可申报标准，不符合逻辑。

（2）效益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社会效益，指标值为部门正常运转，指标设置不完整未考虑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发展效益等。

（3）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指标值为单位人员和社会公众的满意度超过 90%。该项指标设置比较合理。

2、事业发展类项目。发改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情

况:

(1) 产出指标。发改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将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质量、时效, 该项指标未设置成本指标。如: 临聘人员工资专项资金项目未设置成本指标, 但从其他相关资料可计算成本指标及数值, 发改局招聘 7 名临时人员: 46.20 万元/年, 增加重大项目谋划工作人员 3 名: 21.60 万元/年, 投促局招聘 3 名临时人员: 12 万元/年。

(2) 效益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设置比较完整。

(3) 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指标值为满意度超过 95%等, 该项指标设置较合理。

3、民生类项目。发改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 产出指标。发改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仅设置了数量、质量、成本指标。且多个指标合并填列的情况, 如: 粮食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数量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在一个数量指标内描述了对安宁辖区内粮油市场进行检查、每年不少于两次、世界粮食日宣传、爱粮节粮宣传等多个方面, 应进一步拆分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进行填列。

(2) 效益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设置比较完整。但有叙述不清晰的指标, 如: 云南安宁军粮供应站补助资金项目的经济效益指标, 设置是 20,000.00 元, 判定标准是是否按照相

关方案执行，之间的联系并未在任何支撑文件中体现。

（3）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指标值为满意度超过 95%等，该项指标设置较合理。

4、专项业务类项目。发改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产出指标。发改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将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该项指标设置较完整。但存在指标设置不准确，且多个指标合并填列的情况，如：价格管理工作经费项目，在一个数量指标内设置了，成本监审 ≥ 2 次、价格政策法规宣传 ≥ 2 次、价格认证 ≥ 120 件等多个方面，无法同时对三个方面进行准确的监控及评价；

护林防火油和汽管道安全管理专项经费项目，在一个数量指标内设置，每年组织一次全市性安全工作会议和一次安全培训会议、每月开展一次油气管道安全检查、12 月至次年 6 月每周开展一次森林防火检查、每季度邀请专家组开展 1 次安全检查等多个方面，无法对每项内容均进行准确的监控及评价；

固定资产投资科工作经费项目，数量指标设置不合理，将“完成安宁市固定资产投资指标”设置为 $\geq$ 待上级部门研究确定，指标设置脱离单位实际，形同虚设。

（2）效益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设置比较完整。

（3）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指标值为满意度超过 95%等，该项指标设置较合理。

三、存在问题

我们在审核过程中发现，发改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以下几个方面：

1、项目预算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指标值设置不合理等；

2、项目立项依据的文件资料不充分，缺少正式规范的文件做支撑，如：安宁市地方储备粮管理补助资金项目，2020 年预算下达额度为 20,468,900.00 元，2021 年度申报预算资金为 12,596,308.00 元，依照 2020 年度的支出情况，2021 年度绩效目标是否可实现存疑，欠缺依据支撑；

3、项目申报缺少实施方案、资金使用计划等，如：安宁市投资促进局招商引资工作经费、商贸科 2020 年工作经费项目等，测算表过于简单，缺少实施方案、资金使用计划；

4、2021 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大幅度增加或大幅减少的项目，未提供、上传充分的支撑依据等，如：固定资产投资科工作经费项目，2021 年度申报预算资金相较 2020 年度预算增加 1550.0%；安宁市投资促进局招商引资工作经费项目，2021 年度申报预算资金相较 2020 年度预算增加 2073.9%；商贸科 2020 年工作经费项目，2021 年度申报预算资金相较

2020 年度预算增加 2178.6%；特色小镇工作经费项目，2020 年度预算资金截止 2020 年 10 月 31 日总计已使用 50%，2021 年度申报预算资金相较 2020 年度预算减少 2160%，与 2021 年申报金额差距太大，2021 年度是否能够按计划完成工作任务存疑；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经费项目，2020 年度预算资金截止 2020 年 10 月 31 日总计已使用 74.99%，2021 年度申报预算资金相较 2020 年度预算减少 2292%，与 2021 年申报金额差距太大，2021 年度是否能够按计划完成工作任务，未提供相关的支撑依据资料。

四、意见和建议

1、加强绩效管理理论学习，提升各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在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充分论证项目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确保项目具有可操作性，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发挥最大效益；

3、年度预算编制时应充分考虑上年度预算执行的情况，以上年预算执行情况作为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

4、对申报依据不充分的项目建议预算单位补充提供证明材料，对不能提供的建议减少调整预算额度。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本次预算申报审核所依据的材料均为预算项目申报

单位提供，若因预算项目申报单位提供的资料致使本报告中存在误导或错误性陈述，与本单位及工作人员无关。

2.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被审核单位使用。本报告所述的内容及有关事项，非经本所同意，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因使用不当造成的任何后果，与执行本次申报审核业务的人员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审核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云南分所

中国·昆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邢志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文辉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